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暨 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司法拍卖的情况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市台 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海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00 万股、 6,372.96 万股被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网络拍卖平台上进行 公开拍卖,经公开竞价,竞买人苏丝丝、刘园、陈媛、陈生辉、史晓零、马千里、 魏海龙、沈隽希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暨被动减持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 2020-068)。

二、过户及被动减持情况

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本次 拍卖的台海集团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 4,000 万股已完成过户登记。目前公司及台 海集团未取得上述股份过户的法律证明文件。

本次司法拍卖被动减持前,台海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47, 570, 4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09%。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 量为 322, 540, 000 股, 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2.80%,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7. 20%;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数量为 347, 570, 394 股, 占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9%。本次被动减持后,台海集 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7,570,42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47%。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302,540,000股,占合计持有公 司股份总数的 98.36%,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4.89%; 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司 法冻结的数量为 307, 570, 394 股, 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占公司股 份总数的 35.47%。



三、其他说明

- 1、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 权发生变化。
- 2、本次拍卖未过户部分的事项后续将涉及缴纳拍卖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存在因未及时缴纳尾款而导致本次拍卖过户失败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向控股股东提示其因本次司法拍卖可能导致的权益变动事项,并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报告和公告义务。
-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2日

